股票代碼：6165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06 及 105 年第 2 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171 號 10 樓之 1

公司電話：(02)5556-2288

§目　　錄§

壹、 封面 1

貳、 目錄 2

參、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肆、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伍、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陸、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柒、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捌、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9~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2~1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18~27

七、 關係人交易 27

八、 質押之資產 2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二、其他 ..... 28~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1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三)大陸投資資訊 35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6

十四、部門資訊 32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第二季之核閱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日出具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保留式核閱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附註四(三)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146,624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3%，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4,462 仟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25%，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653)仟元及(2,780)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之 44%及 17%。

13Fl., NO.159 Keelung Rd., sec. 1 Taipei, Taiwan, R.O.C.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 159 號 13 樓
Tel: +886-2-2763-8098
電話: +886-2-2763-8098

A member of HLB International. A word-wide network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 and business advisers.
HLB 國際是由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及商業顧問機構組成之全球性聯盟 本所為成員之一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及其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陳　裕　勳　陳裕勳

會　計　師：李　定　益　李定益

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65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806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八　月　十　日

13Fl., NO.159 Keelung Rd., sec. 1 Taipei, Taiwan, R.O.C.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 159 號 13 樓
Tel: +886-2-2763-8098
電話: +886-2-2763-8098

A member of HLB International. A word-wide network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 and business advisers.
HLB 國際是由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及商業顧問機構組成之全球性聯盟 本所為成員之一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6月30日與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

民國106及105年6月30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6年6月30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六(一)	$ 62,589	14	$ 162,929	35	$ 155,132	3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七).六(一)	186,317	42	96,298	21	97,478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七).六(二)	-	-	40	-	9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七).六(二)	12,372	3	16,713	4	33,520	7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七).六(二)	1,699	-	576	-	1,54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十七).六(十三)	180	-	139	-	-	-
130x	存貨	四(八).六(三)	463	-	684	-	2,52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50	-	967	-	41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3,870	59	278,346	60	291,578	6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四(九).(十二).六(四).八	68,270	15	69,207	15	70,354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十).六(五).八	105,231	24	106,745	23	113,889	23
1780	無形資產淨額	四(十一).(十二)	65	-	165	-	2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七).六(十三)	-	-	577	-	3,69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	8,226	2	8,733	2	9,31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1,792	41	185,427	40	197,554	40
1xxx	資產總計		$ 445,662	100	$ 463,773	100	$ 489,132	100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48	-	$ 383	-	$ -	-
2170	應付帳款		6,608	2	4,622	1	10,385	2
2200	其他應付款		9,419	2	11,990	3	18,867	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五).六(六)	295	-	325	-	40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17	-	1,010	-	1,56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387	4	18,330	4	31,218	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七).六(十三)	-	-	577	-	51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0	-	400	-	4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0	-	977	-	917	-
2xxx	負債總計		17,787	4	19,307	4	32,135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496,824	112	496,824	107	496,824	102
330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64,840)	(15)	(50,886)	(11)	(40,116)	(8)
3400	其他權益		(4,109)	(1)	(1,472)	-	289	-
3xxx	權益總計		427,875	96	444,466	96	456,997	94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5,662	100	$ 463,773	100	$ 489,132	1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博諒　　經理人：江冠憲　　會計主管：陳華滋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及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民國106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八).六(九)	$ 10,287	100	$ 40,373	100	$ 14,963	100	$ 73,1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9,215)	(90)	(32,989)	(82)	(14,044)	(94)	(62,700)	(86)
5900	營業毛利		1,072	10	7,384	18	919	6	10,403	1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44)	(14)	(4,988)	(13)	(4,450)	(30)	(9,076)	(12)
6200	管理費用		(6,851)	(66)	(8,491)	(21)	(13,685)	(91)	(15,845)	(2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564)	(1)	-	-	(1,11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295)	(80)	(14,043)	(35)	(18,135)	(121)	(26,035)	(3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223)	(70)	(6,659)	(17)	(17,216)	(115)	(15,632)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一)	3,129	30	3,084	8	12,608	84	6,721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一)	2,146	21	(2,429)	(6)	(9,344)	(62)	(5,898)	(8)
7050	財務成本		(1)	-	(2)	-	(2)	-	(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74	51	653	2	3,262	22	820	1
7900	稅前淨利(損)		(1,949)	(19)	(6,006)	(15)	(13,954)	(93)	(14,812)	(2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十七).六(十三)	-	-	-	-	-	-	-	-
8200	本期淨利(損)		(1,949)	(19)	(6,006)	(15)	(13,954)	(93)	(14,812)	(21)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二)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9	5	(705)	(2)	(2,637)	(18)	(1,43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79	5	(705)	(2)	(2,637)	(18)	(1,43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70)	(14)	$ (6,711)	(17)	$ (16,591)	(111)	$ (16,247)	(23)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49)	(19)	$ (6,006)	(15)	$ (13,954)	(93)	$ (14,812)	(2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70)	(14)	$ (6,711)	(17)	$ (16,591)	(111)	$ (16,247)	(23)
	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04)		$ (0.12)		$ (0.28)		$ (0.3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博諒　　經理人：江冠憲　　會計主管：陳華滋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96,824	$ (25,304)	$ 1,724	$ 473,244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	(14,812)	-	(14,812)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1,435)	(1,435)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 496,824	$ (40,116)	$ 289	$ 456,997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96,824	$ (50,886)	$ (1,472)	$ 444,466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	(13,954)	-	(13,954)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2,637)	(2,637)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 496,824	$ (64,840)	$ (4,109)	$ 427,875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博諒　　經理人：江冠憲　　會計主管：陳華滋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3,954)	$ (14,81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4,890	4,351
攤銷費用	100	200
呆帳費用	163	95
利息費用	2	3
利息收入	(7,549)	(46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3)	8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772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947)	(9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0	20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179	(2,90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10)	67
存貨(增加)減少	221	(4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02	5,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8	12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35)	(64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86	6,76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83)	(1,03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0)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7	(7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4,073)	(2,658)
收取之利息	7,549	462
支付之利息	(2)	(3)
支付之所得稅	(41)	(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67)	(2,2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0,019)	(25,90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	30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9	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3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77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446)	(25,79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7)	1,3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0,340)	(26,6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929	181,8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589	$ 155,132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博諒　　經理人：江冠憲　　會計主管：陳華滋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第 2 季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2 年 4 月 18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精密零件(如遙控器、連接器及連接線等)及精密儀器之裝配、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2 年 8 月 4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民國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將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 年-2016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

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辨認客戶合約；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決定交易價格；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追溯適用 IFRS 15 並重編民國 106 年度比較資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採下列權宜作法：

(1)不予重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以前所有已完成合約。

(2)將以能反映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以前所有合約修改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

(3)將不予揭露有關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金額及預期何時將之認列為收入之民國 106 年度比較期間資訊。

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選擇僅揭露首次適用 IFRS 15 對民國 106 年度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合併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有權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本公司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午屹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Jye Tai Electronic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Jye Tai Electronics Ltd.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Jye Tai Electronics Ltd.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46,624 仟元及 160,566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4,462 仟元及 14,262 仟元，民國 106 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653)仟元、(5,090) 仟元、(2,780)仟元及(6,495)仟元。

(四)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

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八)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採直線法並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份的估計耐用年限計提。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財務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相同基礎。

(十一)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合併取得之其他無形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視為成本)衡量，續後衡量則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採相同基礎。

(十二)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三)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四)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融資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有固定之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所持有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義務，以使每個期間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或有租金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十五)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財務年度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及子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2.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認列。

(十九)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以下係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的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52	$ 452	$ 1,063
支票及活期存款	62,337	162,477	154,069
	$ 62,589	$ 162,929	$ 155,13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流　　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定期存款	$ 186,317	$ 96,298	$ 97,478

(二)應收款項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	$ 40	$ 964
減：備抵呆帳	-	-	-
	$ -	$ 40	$ 964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12,702	$ 16,917	$ 33,895
減：備抵呆帳	(330)	(204)	(375)
	$ 12,372	$ 16,713	$ 33,520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應收款	$ 19,722	$ 18,599	$ 19,565
減：備抵呆帳	(18,023)	(18,023)	(18,023)
	$ 1,699	$ 576	$ 1,542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催收款項	$ 66,900	$ 66,900	$ 66,900
減：備抵呆帳	(66,900)	(66,900)	(66,900)
	$ -	$ -	$ -

1.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 11,883	$ 14,014	$ 31,137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			
逾期－30 天內	113	1,441	2,235
逾期－31-90 天	127	512	148
逾期－91-180 天	243	583	-
逾期 181 天以上	6	163	-
小計	489	2,699	2,383
合計	$ 12,372	$ 16,713	$ 33,520

2.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之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 年 1 月 1 日	$ 84,731	$ 396	$ 85,127
當期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	163	16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37)	-	(37)
106 年 6 月 30 日	$ 84,694	$ 559	$ 85,253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 年 1 月 1 日	$ 89,902	$ 510	$ 90,412
當期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37	58	9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5,094)	-	(5,094)
匯率影響數	(115)	-	(115)
105 年 6 月 30 日	$ 84,730	$ 568	$ 85,298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 6 月 30 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回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帳列催收款項 66,900 仟元已取得土地及建物抵押權，由於債務人及連帶保證人曾在民國 103 年 10 月 30 日共同簽發兩紙金額皆為 33,450 仟元之本票為其債務擔保，惟因債務人財務困難未能如期清償，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將該兩紙本票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4 日送交台灣士林地方法院裁定，該裁定並於民國 104 年 2 月 24 日確定，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帳列催收款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民國 106 年第 1 季因法院強制執行清償票款案件而分配予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金額為 6,071 仟元，屬債權利息，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帳列利息收入項下。

(三)存　　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商品存貨	$ 125	$ 967	$ 2,454
原　　料	1,344	4,245	7,078
在 製 品	7	-	47
製 成 品	-	-	9,752
合　　計	1,476	5,212	19,331
減：備抵存貨跌價	(1,013)	(4,528)	(16,802)
淨　　額	$ 463	$ 684	$ 2,529

與存貨相關之費損(收益)如下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259	$ 33,189	$ 17,559	$ 58,79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044)	(200)	(3,515)	3,902
營業成本	$ 9,215	$ 32,989	$ 14,044	$ 62,700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類　　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土　　地	$ 48,460	$ 48,460	$ 48,460
房屋及建築	19,379	20,188	21,094
機器設備	299	345	389
模具設備	58	108	229
其他設備	74	106	182
合　　計	$ 68,270	$ 69,207	$ 70,35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	$ 48,460	$ 20,188	$ 345	$ 108	$ 106	$ 69,207
折舊費用	-	(732)	(908)	(120)	(47)	(1,807)
減損損失迴轉	-	-	862	70	15	9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7)	-	-	-	(77)
106年6月30日	$ 48,460	$ 19,379	$ 299	$ 58	$ 74	$ 68,270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5年1月1日	$ 48,460	$ 21,980	$ 1,161	$ 286	$ 828	$ 72,715
增添	-	-	-	200	-	200
處分	-	-	(319)	(79)	(717)	(1,115)
折舊費用	-	(789)	(1,022)	(380)	(104)	(2,295)
減損損失迴轉	-	-	768	14	193	975
重分類	-	-	(185)	185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7)	(14)	3	(18)	(126)
105年6月30日	$ 48,460	$ 21,094	$ 389	$ 229	$ 182	$ 70,354

1.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55年、機器設備5~8年、模具設備3~5年及其他設備2年。
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土　　地	$ 15,660	$ 15,660	$ 15,660
房屋及建築	89,571	91,085	98,229
合　　計	$ 105,231	$ 106,745	$ 113,889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660	$ 154,414	$ 170,074
增添-購買	-	3,772	3,772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3,795)	(3,795)
106年6月30日餘額	$ 15,660	$ 154,391	$ 170,051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660	$ 165,219	$ 180,879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4,133)	(4,133)
105年6月30日餘額	$ 15,660	$ 161,086	$ 176,746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63,329	$ 63,329
折舊費用	-	3,083	3,083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1,592)	(1,592)
106年6月30日餘額	$	$ 64,820	$ 64,820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62,461	$ 62,461
折舊費用	-	2,056	2,056
外幣兌換差額影響	-	(1,660)	(1,660)
105年6月30日餘額	$ -	$ 62,857	$ 62,857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495	$ 2,404	$ 5,018	$ 4,666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536)	(1,156)	(3,083)	(2,056)
合計	$ 959	$ 1,248	$ 1,935	$ 2,610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05及104年12月31日分別為218,927仟元及223,638仟元，係依據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結果，採用評價方法為收益法及市價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345%~5.6%	4.485%~5.6%
收益資本化率	1.42%~5.45%	2.158%~4.95%

2.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 10~55 年。
3.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負債準備

類　　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流動負債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95	$ 325	$ 407

(七)退休福利義務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大陸之孫公司之員工，係屬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子公司對此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作為退休金支付之資金來源，供合於規定之同仁退休提領。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八)權益

1.普通股股本

類　　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本(仟元)	$ 1,150,000	$ 1,150,000	$ 1,150,000
實收股本(仟元)	$ 496,824	$ 496,824	$ 496,824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益。

2.保留盈餘及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依民國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詳附註六.(十)。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應納稅款，並彌補累積虧損外，應先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除法定盈餘公積累計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加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一併提請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為兼顧平衡股利及財務規劃，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在不過份稀釋每股盈餘下，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其中現金部份不低於10%，其餘以股票股利(含資本公積及盈餘配股)發放。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27日及民國105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105及104年度因虧損故不發放股利。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3.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1,472)	$ 1,72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637)	(1,435)
期末餘額	$(4,109)	$ 289

(九)營業收入

項目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0,292	$ 40,402	$ 14,985	$ 73,17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	(29)	(22)	(76)
銷貨收入淨額	$ 10,287	$ 40,373	$ 14,963	$ 73,103

(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	$ 2,327	$ 2,315	$ 4,890	$ 4,351
各項攤提	26	99	100	200
合　　計	$ 2,353	$ 2,414	$ 4,990	$ 4,551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105	$ 177	$ 210	$ 418
營業費用	2,222	2,138	4,680	3,933
合　　計	$ 2,327	$ 2,315	$ 4,890	$ 4,351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2	$ 26	$ 3	$ 52
營業費用	24	73	97	148
合　　計	$ 26	$ 99	$ 100	$ 200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3,877	$ 5,993	$ 8,908	$ 12,015
勞健保費用	210	477	562	93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29	197	288	420
確定福利計畫	-	152	-	242
其他用人費用	65	375	255	583
合　　計	$ 4,281	$ 7,194	$ 10,013	$ 14,192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261	$ 428	$ 660	$ 889
營業費用	4,020	6,766	9,353	13,303
合　　計	$ 4,281	$ 7,194	$ 10,013	$ 14,192

本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0 仟元。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同時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監酬勞。上述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並提股東會報告之，惟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105 及 104 年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686	$ 460	$ 7,549	$ 462
租金收入	2,495	2,404	5,018	4,666
其　　他	(52)	220	41	1,593
合　　計	$ 3,129	$ 3,084	$ 12,608	$ 6,7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29	$(557)	$ 133	$(8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364	202	947	975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185	(924)	(7,341)	(3,214)
其　　他	(1,532)	(1,150)	(3,083)	(2,851)
合　　計	$ 2,146	$(2,429)	$(9,344)	$(5,898)

(十二)其他綜合損益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 479	$ -	$ 479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 (705)	$ -	$ (705)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 (2,637)	$ -	$ (2,637)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 (1,435)	$ -	$ (1,435)

(十三)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所得稅費用	$ -	$ -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	-
本期認列之所得稅費用	$ -	$ -	$ -	$ -

2.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87 年度(含)以後	$ (64,840)	$ (50,886)	$ (40,116)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6,471	$ 36,471	$ 36,471

	105年度(實際)	104年度(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抵比率	註	註

註：本公司未有可分配之盈餘，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3.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 104 年度
午屹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 104 年度

(十四)每股盈餘(虧損)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1,949)	$(6,006)	$(13,954)	$(14,812)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682	49,682	49,682	49,68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元)	$(0.04)	$(0.12)	$(0.28)	$(0.30)

(十五)營業租賃

1.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辦公室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二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租賃明細如下：

類　　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不超過一年	$ 948	$ 367	$ 65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	167
合　　計	$ 948	$ 367	$ 817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費用	$ 326	$ 405	$ 738	$ 817

2.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明細如下:

類　　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不超過一年	$ 3,038	$ 8,314	$ 9,05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655	5,009
超過五年	-	-	-
合　　計	$ 3,038	$ 8,969	$ 14,065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502	$ 774	$ 2,903	$ 2,44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作為擔保或用途受有約束之情形彙總並說明如下：

質　押　資　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79,333	$ 79,641	$ 79,949

註：係短期借款擔保尚未塗銷。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2,589	$ 162,929	$ 155,13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86,317	96,298	97,478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4,071	17,329	36,026
合　計	$ 262,977	$ 276,556	$ 288,636

金融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 16,075	$ 16,995	$ 29,252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106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106年6月30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　元	USD	5,453	30.4200	$ 165,880
	人民幣	CNY	6,149	4.4860	27,584
金融負債	美　元	USD	98	30.4200	$ 2,981
	人民幣	CNY	586	4.4860	2,629

105年12月31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　元	USD	4,304	32.1100	$ 138,478
	人民幣	CNY	6,183	4.6200	28,546
金融負債	美　元	USD	86	32.2500	$ 2,767
	人民幣	CNY	109	4.6200	502

105年6月30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　元	USD	2,515	32.2700	$ 81,180
	人民幣	CNY	1,285	4.8500	6,231
金融負債	美　元	USD	234	32.2800	$ 7,548
	人民幣	CNY	1,084	4.8500	5,257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 106 及 105 年 6 月 30 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等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增加 1,879 仟元及 75 仟元。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7,341 仟元及 3,21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之管理程序。對於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主要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信用機構評等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6 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款項餘額佔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 99%及 5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財務信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係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期，併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6 年 6 月 30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年以上	合　　計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 48	$ -	$ 48	$ 48
應付帳款	6,608	-	6,608	6,608
其他應付款	9,419	-	9,419	9,419
	$ 16,075	$ -	$ 16,075	$ 16,075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年以上	合　　計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 383	$ -	$ 383	$ 383
應付帳款	4,622	-	4,622	4,622
其他應付款	11,990	-	11,990	11,990
	$ 16,995	$ -	$ 16,995	$ 16,995

105 年 6 月 30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年以上	合　　計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10,385	$ -	$ 10,385	$ 10,385
其他應付款	18,867	-	18,867	18,867
	$ 29,252	$ -	$ 29,252	$ 29,252

6.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2)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A.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C.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持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工具。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負債比例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負債總額	$ 17,787	$ 19,307	$ 32,135
資產總額	$ 445,662	$ 463,773	$ 489,132
負債比例	4%	4%	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1. 本公司：負責精密零件(如遙控器、連接器及連接線等)及精密儀器之裝配、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蘇州捷泰)：負責精密零件(如連接器及連接線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告之所得稅係以合併公司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本公司	蘇州捷泰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287	$ -	$ -	$ 10,287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10,287	$ -	$ -	$ 10,287
部門(損)益	$ (1,698)	$ (92)	$ (159)	$ (1,949)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本公司	蘇州捷泰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373	$ -	$ -	$ 40,373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40,373	$ -	$ -	$ 40,373
部門(損)益	$ (1,621)	$ (1,830)	$ (2,555)	$ (6,006)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本公司	蘇州捷泰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963	$ -	$ -	$ 14,963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14,963	$ -	$ -	$ 14,963
部門(損)益	$ (11,155)	$ (152)	$ (2,647)	$ (13,954)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本公司	蘇州捷泰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3,103	$ -	$ -	$ 73,103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73,103	$ -	$ -	$ 73,103
部門(損)益	$ (9,752)	$ (1,839)	$ (3,221)	$ (14,812)

調節及銷除因未有重大影響故不予揭露詳細之調節內容。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2)
													名稱	價值		
0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8,379	$ 8,379	$ 8,379	-%	業務往來	$ 8,379	業務往來	-	-		$ 85,575	$ 171,150
0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6,701	$ 12,138	$ 12,138 註4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85,575	$ 171,150
0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9,126	$ 9,126	$ 9,126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85,575	$ 171,150
1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7,315	$ 27,315	$ 22,381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 63,484	$ 95,226
1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1,955	$ 11,955	$ 11,955	-%	業務往來	$ 11,953	業務往來 註3	-	-	-	$ 63,484	$ 95,226

註 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為限，個別貸與累積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0%為限。

註 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直接與間接持有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得不受本公司淨值 40%限制，但以不超過本公司 100%為限。惟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修改為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 400%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修改為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 600%為限。

註 3：係依民國 96 年 3 月 20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1409 號函規定，將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者，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註 4：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期間已逾期一年，未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三條第二項。本公司業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3 年 7 月 7 日金管證審字 1030026956 號函指示，訂定改善計畫，並按季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執行情形及提報董事會控管改善情形。

註 5：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306,514	$ 306,514	9,487	100.00	$ 54,498	$ (2,412)	$ (2,412)	註 2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午屹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公司	$ 60,000	$ 60,000	6,000,000	100.00	$ 57,249	$ (387)	$ (387)	註 1.2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Jye Tai Electronics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281,020	$ 281,020	69,248,000	100.00	$ 51,538	$ (2,397)	$ (2,397)	註 1.2

註 1：係依據民國 106 年第 2 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2：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製造及銷售	$ 323,852 (CNY 72,198)	(二)	$ 103,647 (HKD 26,598)	-	-	$ 103,647 (HKD 26,598)	$ (152)	100%	$ (152) (二)3	$ 15,871	$ -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製造及銷售	$ 99,854 (CNY 22,261)	(二)	$ 27,356 (HKD 7,020)	-	-	$ 27,356 (HKD 7,020)	$ (2,245)	100%	$ (2,245) (二)3	$ 13,138	$ -
東莞祥群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模具、塑膠產品及橡膠製品之製造及銷售	$ 140,210 (CNY 31,255)	(二)	$ -	-	-	$ -	$ -	-% (註三)	$ - (註三)	(註三)	$ -
東莞捷泰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遙控器及電子零件等產品之銷售	$ 122,571 (CNY 27,323)	(二)	$ 85,602 (HKD 21,966)	-	-	$ 85,602 (HKD 21,966)	$ - (註三)	-% (註三)	$ - (註三)	(註三)	$ -
東莞世暉貿易有限公司	連接器、遙控器及電子零件等產品之銷售	$ 1,346 (CNY 300)	(二)	$ -	-	-	$ -	$ - (註三)	-% (註三)	$ - (註三)	(註三)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6,605 (HKD 55,584)	707,113 (USD 23,245)	256,72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公司業於民國 104 年 7 月 7 日簽訂股權交易合約，處分孫公司 Crown world 及其子公司東莞祥群、Super Vision 及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Co.,Ltd.及其子公司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M) Sdn. Bhd.、Jye Tai Corporation Sdn.Bhd.東莞捷泰及東莞世暉 100%股權。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名稱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2,474	一般交易條件	5.04%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126	一般交易條件	2.05%
1	Jye Tai Electronics Ltd.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530	一般交易條件	5.06%
2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4,332	一般交易條件	7.70%
3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521	一般交易條件	0.34%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